民乐县中药材产业发展规划

（2024—2028年）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多次强调，要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加快推进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甘肃省正在由中医药资源大省向中医药强省跨越。民乐县作为河西走廊地区最大的中药材生产基地、全省中药材标准化生产示范县和“中国板蓝根之乡”，加强中药材资源保护，加快中药材产业发展，对夯实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基础、促进农民稳定增收、实现乡村全面振兴具有重要意义。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中医药发展方针政策，进一步提升民乐县中药材产业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加快实现由中药材大县向中药材强县转变，依据《民乐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民乐县“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民乐县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结合民乐县实际，特编制本规划。

# 一、发展背景

## **（一）产业现状**

近年来，民乐县紧抓国家大力发展中医药产业和甘肃省建设“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的重大机遇，立足县域土地资源充裕、气候条件适宜、药材资源丰富、产品品质优良等有利条件，坚持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全力推进区域化布局、标准化生产、系列化加工、一体化经营的中药材发展格局，努力建设集道地药材育种、生产、加工、仓储、交易于一体的中药材创新发展先行区，中药材产业已成为民乐县壮大现代丝路寒旱农业的重要特色产业。

**育繁推种业体系逐步建立**。依托中药材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优质种子种苗繁供体系，加强与科研院所合作，开展种子种苗繁育技术协同攻关、加快新优品种新技术试验推广，保证中药材的道地性。截至目前，先后引进黄芪、党参、当归、大黄、独活、羌活等新品种28个，培育种子种苗繁育基地6个，建成优质板蓝根、黄芪等种子种苗繁育基地0.2万亩。

**标准化生产水平不断提升**。大力推行“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的产业化运作模式，引导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及种植大户积极参与中药材规模化、标准化种植，分区域分品种集中连片创建中药材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培育中药材专业合作社162个、种植大户73户，中药材种植由分散种植转为企业带动、合作社组织、专业大户生产的发展新形态。支持诚泰药业与扬子江药业、济川药业、广东白云山等药企建设板蓝根GAP基地1.2万亩，与以岭药业合作共建“连花清瘟”FDA注册版板蓝根规范化种植基地2000亩。亚东生物、亚盛集团等企业建设药食同源基地2.6万亩。全县中药材种植面积达19.7万亩，建成连片1000亩以上种植基地35个，中药材标准化生产面积10.8万亩，被评授为“中国板蓝根之乡”“甘肃省中药材标准化生产示范县”“河西地区唯一的中药材种植主产县”和青藏高原东部高寒阴湿藏药区、河西走廊温带荒漠干旱药区等称号。

**中药材加工能力逐步提升。**把中药材加工作为提升附加值的重要途径，实施道地药材全产业链开发工程，积极引进和培育壮大加工龙头企业，支持中药材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发展产地初加工，着力打造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中药颗粒、大健康产品等中药材加工产业集群。截至目前，发展中药材生产加工销售合作组织48个，先后引进培育诚泰药业、陇瑞药业等中药材加工企业12家，培育中药材初加工作坊33个、小型初加工作坊22个，年初加工能力达2.3万吨。同时，中药材企业积极开发保健养生茶、药膳等产品，中药材产业发展链不断延伸。

**现代化流通体系逐渐完善**。建成“西部药都”中药材交易市场，成立中药材行业商会，组建产业联盟，扶持培育中药材营销合作经济组织400多个，支持企业、专业合作社在陇西、亳州等地设立直销窗口13个，发展中药材购销经纪人112名。持续健全电商物流服务体系，加快推进甘肃广浔智慧物流综合产业园项目建设，支持企业、专业合作社注册商标、统一包装和认证标识，大力推行“互联网+”“短视频”“网红直播带货”等宣传营销新业态。成功举办两届中国（甘肃·民乐）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品牌营销体系逐步形成。同时，打造了“观药景、品药膳、尝药酒、喝药茶、沐药浴”的大健康旅游产业链，实现中药材产业与文旅康养产业的融合延伸发展。

**中药材科技支撑持续增强**。强化院地院企合作和试验示范，与省药投、省市农科院、甘农大、河西学院联合建立国家中药材体系兰州综合试验站民乐分站，示范推广水肥一体化、移动喷灌、覆膜垄作、工厂化育苗等中药材种植新技术新成果21项，中药材机械化作业面积达15万亩，多项成果获市县科技进步奖。依托县内专业技术人员、农民技术员和外聘专家“三支”专业队伍，培育中药材技术能手80多名，强化技术指导服务，加快中药材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应用，为中药材产业化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科技支撑。

**绿色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示范推广“地膜覆盖+配方施肥+机械耕作+病虫防控”的高产高效种植技术，支持黄芪、板蓝根等8个中药材品种取得有机产品认证。积极推进GAP质量规范生产，从选种、育苗、移栽、施肥、病虫害防控等环节进行质量规范控制、全程监管，4家企业取得中药材GMP、GSP、GAP认证。

## **（二）潜在优势**

**地理区位优越，适合中药材仓储运销。**民乐县地处祁连山北麓、河西走廊中段，南通青海西宁、北邻张掖辐射内蒙古、东连兰州辐射中东部省市、西接酒泉辐射新疆，属西北干旱半干旱内陆区，境内海拔由北至南在1589—5027米之间，平均日照时数为2592—2997小时，年均降水量155—501毫米、蒸发量1680—2270毫米、无霜期78—188天，气候干燥、冷凉，降水偏少，空气湿度小，独特的区位优势和气候条件决定了民乐县是中药材绝佳的运销基地和天然的存储场地。

**立体气候特征，****是中药材优势产区**。民乐县气候温凉、光照充足、昼夜温差大、土壤肥沃、环境污染少、病虫害发生率低，适合多种中药材生长发育，也是理想的中药材制繁种基地，境内野生药材有柴胡、羌活、独活、麻黄、黄柏等87个品种，适宜人工栽培的有20多个品种。所产板蓝根根条肥大、口白、粉性足，深受客商青睐，其中浸出物高达60%，高于药典标准2倍；主要药用成份（R,S）-告依春含量达0.086%，高于药典标准4倍。所产黄芪主要药用成份毛蕊异黄酮葡萄糖苷含量达0.03%，高于药典标准50%。所产党参浸出物高达76.9%，高于药典标准21.9%。所产柴胡浸出物含量高达22%，高于药典标准1倍以上。所产当归阿魏酸的含量高达0.137%，高于药典标准174%。所产牛蒡子牛蒡苷含量高达6.5%，高于药典标准1.5%。

## **（三）制约因素**

**种子种苗繁育体系不健全**。目前，民乐县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能力明显不足，品种选育基础薄弱，种子研发繁育技术落后等问题长期存在，大部分种子种苗需从外地调运，质量参差不齐，且价格相对较高，导致种植成本明显增加。

**产品加工转化增值能力较弱**。民乐县中药材加工企业总体数量少、规模小、实力弱，未形成比较完善的中药材产业链和产业集群。专门中药材产品加工、分级包装、贮藏的企业数量少，且多数企业从事处于产业链上游、科技含量较低的中药饮片初级加工阶段，配方颗粒、中成药等精深加工产品还是空白，产品技术含量不高，附加值低，缺乏核心竞争力。

**现代物流流通体系不完善。**民乐县中药材交易市场运营规模较小，仓储物流水平不高，市场调控能力相对较弱。大宗优势中药材品牌培育不足，加工的饮片无精美特色包装，缺乏独具特色的“拳头”产品，竞争力不强，市场占有率小，品牌效应不足。

**科技服务支撑相对薄弱。**民乐县中药材科技研发推广等技术人才短缺，种植加工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研发进展缓慢，质量检验检测能力较弱，质量监管体系还不够完善。

## **（四）重大机遇**

**从国际看，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为中药材产业发展提供新动能**。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重塑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格局，科技创新方式发生深刻变革，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成为重要趋势，应用导向、场景驱动成为科学发现和技术创新的新模式。同时，逆全球化思潮抬头，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明显上升，大国战略博弈升级，产业格局发生深刻变革，产业链供应链展现出本土化、区域化趋势，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成为各国重要战略目标。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农业科技创新，聚力攻关农业“卡脖子”技术，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科技创新全球竞逐，为中药材产业发展提供新动能，要把握跃升发展机遇，紧盯世界农业科技前沿，加强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体系建设，推广中药材绿色标准化种植，推进中药材产业智慧化应用，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水平，努力塑造中药材产业发展新优势，为加快实现高水平农业科技自立自强贡献力量。

**从全国看，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深入推进，为中药材产业发展指明新方向**。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中医药工作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加快推进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从2016年国务院印发《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到2017年中医药法实施；从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全国中医药大会召开，到2021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从2022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明确指出要“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到2023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中医药发展顶层设计加快完善，政策环境持续优化。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成为新使命新任务，为中药材发展指明了新方向，要立足“一带一路”区位节点优势，完善市场流通体系，积极承办高端论坛活动，加快“引进来”“走出去”，推动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和走向世界。

**从西部看，西部大开发区域战略加快实施，为中药材产业发展提出新需求。**《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提出贯彻新发展理念，形成大保护、大开放、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强调要坚定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在开发中保护、在保护中开发，按照全国主体功能区建设要求，保障好长江、黄河上游生态安全，保护好冰川、湿地等生态资源。西部大开发等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扎实推进，对中药材产业发展提出新需求，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将中药材产业生态化、绿色化发展作为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重要抓手，打造绿色低碳循环产业链，巩固提升生态优势，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以“绿色之变”加快兑现“富足之变”。

**从甘肃看，加快中医药强省建设扎实开展，为中药材产业发展带来新机遇**。甘肃省作为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和国家中医药发展综合改革试点示范省，将中医药产业作为全省十大绿色生态产业之一全力推动，颁布《甘肃省中医药条例》，制定《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措施》《甘肃省中医药产业链发展实施方案》《甘肃省大宗地产中药材产地加工（趁鲜切制）工作方案》《甘肃省〈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示范建设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印发《甘肃省“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甘肃省“十四五”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和《甘肃省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着力打造中医药强省，并提出将中医药全产业总规模培育成千亿元产业的发展目标。甘肃省聚焦中医药强省建设，为中药材产业发展带来新机遇，要抢抓中医药强省建设机遇，优化道地药材种植布局，大力推行“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经营模式，提升中药材精深加工能力，打造中药材产业强县，有力支撑甘肃中医药强省建设。

**从河西看，****全面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不断深化，为中药材产业发展赋予新使命**。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更加迫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共同富裕等任务更加艰巨。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核心，河西走廊作为西北地区乡村振兴的重点区域，应更加聚焦农业强国建设、共同富裕任务需求，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国家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中药材产业发展赋予新使命，要融入河西走廊生态经济区建设，做好“土特产”文章，依托农业农村特色资源，向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要效益，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要效益，强龙头、补链条、兴业态、树品牌，推动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要加快推进中药材产业种植标准化、加工精深化、仓储规模化、市场专业化、产品品牌化，延伸产业链、畅通供应链、提升价值链，将中药材产业打造成为农业增效的重要特色产业和乡村振兴的富民产业。

综合来看，民乐县中药材产业发展，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累积叠加，制约因素并存，进入建设“产业层次高、产业链条全、产业效益好”的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新阶段，应主动应变求变，把握发展大势，紧扣国家需求，提高战略位势，全面提升发展质量，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二、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健康中国战略部署，以甘肃省建设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为契机，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按照全产业链开发、全价值链提升的思路，优化产业结构、加强良种繁育、拓展精深加工、夯实流通基础、强化科技研发、推动产业融合，集成推广一批绿色高质高效生产技术模式，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生产规模大、加工能力水平高、市场营销体系健全的中药材龙头企业，打造民乐“有机、绿色、道地”品牌，全面提升中药材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努力建设集道地药材育种、种植、加工、仓储、交易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创新发展先行区，推动由中药材生产大县向中药材产业强县跨越，为加快中医药强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强化政府顶层设计、规划引领、政策激励、公共服务等功能，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活要素、激活市场、激活主体，引导资源要素更多向中药材产业领域集聚，增强中药材产业发展新动能。

——**坚持守正创新、突出特色**。正确把握继承与创新的关系，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注重利用现代科学技术和方法，加快道地药材育种创新，培育一批抗逆性强、品质优良、质量稳定的道地药材品种，重点发展以板蓝根为主，黄芪、当归、党参等为辅的道地药材，在创新中形成新特色、新优势。

——**坚持全链融合、联农带农**。以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为主线，以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为主体建设生产基地、仓储基地、市场网络和加工体系，推动中药材全产业链提质增效，促进一二三产深度融合，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

**——坚持质量优先、绿色发展**。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打造绿色标准化示范基地，促进中药材生产与生态协调发展，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充分发挥“中国板蓝根之乡”品牌优势和中药材种植地域优势，强化中药材生产标准、产品标准、加工标准、储藏标准建设，推进中药材“三品一标”建设，提高中药材产业品牌影响力。

## **（三）产业定位**

**河西地区中药材全产业链创新发展先行区**。充分发挥河西走廊温带荒漠干旱药区、河西地区中药材种植主产县的优势，按照全产业链发展思路，着力构建“育苗研发—规模种植—加工仓储—品牌营销”于一体的中药材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努力把民乐县建设成为立足河西、面向西北、辐射全国的中药材生产、加工、交易高地。

**甘肃省中药材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以甘肃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为机遇，充分发挥甘肃省中药材标准化生产示范县的优势，推动中药材良种化、药源基地标准化、土壤有机化、产地初加工标准化，着力打造民乐中药材“有机、绿色、道地”品牌，将中药材产业打造成支撑民乐县绿色发展的新兴支柱产业。

**西北地区重要的中药材仓储物流集散区**。立足“一带一路”的区位优势和戈壁荒滩的土地资源优势，建设标准化、集约化、规模化、产品信息可追溯的现代化中药材仓储物流园和中药材集散基地，培育一批符合中药材现代化物流体系标准的初加工与仓储物流基地，完善流通体系，打造西北地区重要的中药材仓储物流集散区。

**国家优质中药原料生产供应基地**。依托“中国板蓝根之乡”和丰富的中药材资源，加强道地中药材资源保护和质量提升，以传承发展“板蓝根之乡”为重点，扩大当归、黄芪、党参等道地药材种植面积，建设一批良种繁育基地，推进陇药“优质优价”，把民乐建设成为全国优质中药材原料生产供应基地，为中医药振兴发展提供优质原料支撑。

## **（四）发展目标**

到2025年，中药材种植规模稳定在20万亩以上，中药材全产业链体系日益健全，中药材绿色生产标准化水平和中药材加工制造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基本形成与市场竞争相适应的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产业体系，建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0.5万亩，标准化种植率达到65%以上，重点推进5—6种道地和特色优势药材基地建设，新培育1家大型中药材加工企业，新发展中药材初加工作坊5个以上，中药材加工率达到70%以上，中药材静态仓储能力达到8万吨以上，中药材产业链产值力争突破12亿元。

到2028年，中药材种植规模增加到21万亩以上，中药材生产供应能力、科技创新能力、品牌竞争能力、绿色发展水平、质量效益水平全面提升，形成更加完善的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产业体系，建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1万亩，标准化种植率达到80%以上，新培育2—3家大型中药材加工企业，新发展中药材初加工作坊10个以上，中药材加工率达到75%以上，中药材静态仓储能力达到10万吨以上，中药材产业链产值力争突破15亿元。

到2035年，成为全国重要的道地中药材生产供应基地、加工基地、仓储物流基地，形成充满生机活力的供应链、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建成中药材强县。

**民乐县中药材产业主要发展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指标** | **2023年** | **2025年** | **2028年** |
| 1 | 种子种苗繁育基地（万亩） | 0.2 | 0.5 | 1 |
| 2 | 中药材种植面积（万亩） | 19.7 | ≥20 | ≥21 |
| 3 | 中药材标准化种植率（%） | 55 | 65 | 80 |
| 4 | 新增中药材加工企业（户） | - | 1 | 3 |
| 5 | 新增中药材初加工作坊（户） | - | 5 | 10 |
| 6 | 中药材加工转换率（%） | 65 | 70 | 75 |
| 7 | 中药材静态仓储能力（万吨） | 5 | 8 | 10 |
| 8 | 中药材产业链产值（亿元） | 10 | 12 | 15 |

# 三、主要任务

## **（一）持续调优产业结构，打造“1+3+N”品种体系**

**着力培育一大主导品种——板蓝根**。依托“中国板蓝根之乡”优势，推进中药材主导品种向优势产区集中，构建以板蓝根为主导产品的中药材生产格局，重点在县域内一类、二类地区打造一批板蓝根良种繁育基地和绿色标准化示范基地。到2028年，板蓝根耕地种植面积稳定在8万亩以上，占中药材耕地种植总面积比重达到38%以上。

**支持发展三个重点品种——黄芪、当归、党参**。根据市场需求，立足资源禀赋，推进中药材重点产品向优势产区集中，稳步扩大黄芪、当归、党参三大中药材品种种植面积，构建“一镇一产品”生产格局。到2028年，黄芪、当归、党参耕地种植面积分别稳定在8万亩、2万亩、1万亩，占中药材耕地种植总面积的比重分别达到38%、10%、5%。

**积极生产若干机动品种**。紧盯市场行情拾遗补缺，因地制宜，积极开发生产甘草、孜然、羌活、大黄、柴胡、锁阳、独活、麻黄、黄柏等若干种机动产品，调整优化中药材产品结构，增强市场抗风险能力。

## **（二）加强资源保护利用，构建良种繁育体系**

**加强中药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积极开展珍稀、濒危、特有中药材种质资源的调查、收集、保存、选育和繁育等工作，支持在沿山冷凉优势中药材种植区建设种质资源圃。争取甘肃中医药大学、甘肃农业大学等高等院校支持，依托县域内中药材资源普查数据，建立中药资源数据库，完善中药资源动态监测和技术服务体系，实现中药资源网络监测全覆盖。鼓励中药材企业以及社会力量投资建设一批规模适宜的野生中药资源保护区、药用植园、种质资源库和野生药材繁育基地，打造国家及省、市、县药用动植物种质资源库。

**完善优质种子种苗繁供体系**。坚持引进驯化和试验示范相结合，支持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专业合作社、企业联合省内外科研院所和企业，在全县不同海拔区域建设50亩以上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试验点，引进培育新品种10个以上，通过试验推广，建设优质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1万亩，提高集约化生产繁供比例，提升优良种子（苗）供应能力。到2028年，中药材主要品种良种覆盖率达到90%。

**建设工厂化良种繁育基地**。积极发展中药材工厂化育苗，建设一批标准化、智能化设施大棚，逐步提高中药材种苗本土化繁育率。加大科研联合攻关力度，加快现代生物技术在中药材育种领域的应用，选育一批道地性强、药效明显、质量稳定的新品种。加快引进培育一批中药材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支持开展良种选育、提纯复壮、种苗扩繁和推广应用工作，推动种子种苗标准化、专业化、市场化发展，积极争创国家级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

| **专栏1 中药材良种繁育示范工程** |
| --- |
| **1.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建设项目**。加强新品种选育、良种繁育和技术推广等工作，推进特色品种提纯复壮，加快选育一批新品种，每年建成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0.2万亩，5年建成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1万亩，提升中药材供种供苗能力。  **2.工厂化中药材设施育苗基地建设项目**。充分利用戈壁资源，开展工厂化中药材设施育苗，建设5万平方米集中连片标准化中药材育苗现代温室或大棚，配备组培繁育实验室、水肥一体化系统、防虫系统、遮阳系统、智能化控制箱等设施设备。  **3.中药材种质资源圃建设项目**。建设规模为100亩的“民乐县中药材种质资源圃”，规划野生濒危品种驯化扩繁区、新品种试验示范区、主导品种提纯复壮示范区三大功能区，收集栽培民乐县道地中药材及省内外中药材资源品种，保存、筛选野生濒危珍稀中药材品种，开展资源野生抚育和人工种植驯化，加强大宗道地中药材板蓝根、黄芪、当归、党参等品种提纯复壮和种子种苗繁育，引进新品种试验示范，集成野生人工驯化、提纯复壮、良种扩繁、新品种筛选等良种繁育技术质量标准和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 |

## **（三）实行绿色规范生产，提升质量安全水平**

**健全标准体系**。梳理现有标准体系，按照绿色发展要求，制修订一批特色鲜明、先进实用、操作性强的中药材生产技术标准，建立健全栽培技术、产地初加工、质量安全等标准化体系，确保中药材标准化种植有标可依、有章可循。到2028年，发布标准化生产技术规程3个以上。

**加快按标生产**。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集中连片的原则，大力推行“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的产业化运作模式，示范推广“地膜覆盖+配方施肥+机械耕作+病虫防控”的高产高效种植技术，引领中药材规模化、标准化、生态化发展。集中连片创建中药材绿色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在南丰镇、永固镇、洪水镇、顺化镇、民联镇、六坝镇等打造一批中药材规范化绿色生产示范村，建成能排能灌、土质良好、宜机耕作、抗灾能力较强的绿色高标准中药材生产基地。到2028年，中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21万亩以上，标准化种植率达到80%以上。

**推进优质优价**。推动建立以优质优价为导向的价格形成机制，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示范推广物理防治、生物防治等绿色防控技术，减少化肥农药用量，提升药材品质。鼓励中药生产企业自建、共建符合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生产基地，建立一批大企业优质药源直供GAP示范基地。支持新型生产经营主体开展产地初加工，引导中药材规模经营主体加强质量追溯体系建设，提高质量安全水平。

| **专栏2 中药材绿色标准化种植示范工程** |
| --- |
| **1.中药材绿色标准化药源基地建设项目**。每年建成中药材有机绿色标准化药源基地0.5万亩，5年共建成中药材有机绿色标准化药源基地2.5万亩。  **2.中药材GAP规范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参照《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按照GAP规范化生产要求每年建设中药材GAP规范化生产基地1万亩，5年建设中药材GAP规范化生产基地5万亩。 |

## **（四）壮大新型经营主体，增强产业牵引动能**

**引进培育产业化龙头企业**。坚持内扶外引，通过联合兼并、重组等方式，采取“一企一策”帮扶和专项资金重点扶持等措施，引进和培育一批技术先进、核心竞争力强、主业优势明显的骨干企业，提高中药材资源综合开发利用能力和水平。积极争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采取贴息、补助、资本金注入等方式，鼓励企业联合中药材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发展壮大生产、加工、购销规模，培育形成带动能力强、经济效益好的中药材产业化联合体。到2028年，力争引进和培育1—2个省级以上中药材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或中药材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发展壮大生产经营主体**。推动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参与中药材种植生产，加快中药材生产由分散生产向规模化生产转变。引导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积极参与中药材绿色标准化种植，鼓励农民以土地入股等形式发展中药材标准化生产。

**创新利益联结经营模式**。推行“企业+合作社+基地”“企业+种植大户+基地”“企业+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等中药材产业化经营模式，以土地流转、资金入股、订单农业、吸纳就业、产品入股、代购代销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推动实现共同富裕。

| **专栏3 中药材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 |
| --- |
| **1.中药材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设项目**。鼓励龙头骨干企业牵头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设，加快中药材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融通发展，通过统一生产、统一服务、统一营销、技术共享、品牌共创等方式，培育1家省级以上中药材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2.中药材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培育项目**。加强龙头企业培育引进，支持企业在规模化绿色化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设施升级改造、中药材精深加工及物流等环节和领域谋划重大项目，鼓励企业品牌建设，引导企业建立和完善中药材质量标准体系，培育引进1个省级以上中药材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中药材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提升项目**。深入开展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农场创建活动，支持农民合作社围绕产前、产中、产后环节从事生产经营和服务，鼓励家庭农场实施标准化生产，引导家庭农场与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开展产品对接、要素联结和服务衔接，培育5—8家省级以上专业合作示范社和示范家庭农场。 |

## **（五）加快发展精深加工，提升产业价值链条**

**建设中药材加工园区**。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用足用好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以板蓝根、黄芪、当归、党参等中药材产品精深加工为切入点，引进一批科技实力强、辐射带动作用大的医药企业入驻工业园区。加快实施“互联网+中药材”产业化服务平台建设、中药材综合服务基地建设、中药材饮片加工等重点项目，建设中药材加工专业园区。采取贴息、补助、资本金注入等方式，积极谋划储备一批中药材精深加工项目，支持县内中药材饮片加工企业升级改造扩大生产规模，建设一批标准化加工车间。

**引导发展中药材初加工**。制定中药材产地初加工标准，鼓励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开设初加工小作坊开展产地初加工，引进加工设备，改进技术，改善条件，规范加工过程，提高清洗、分选、切片、储存、包装等全程机械化、自动化水平。

**大力发展中药材精深加工**。鼓励企业扩大精制饮品、配方颗粒、中成药等优质产品生产规模，支持企业装备升级、技术集成和工艺创新，推动经典名方、中药配方颗粒、中成药二次开发、中药新型饮片、药食同源特色中药材、中兽药等创新产品发展。挖掘整理传统中药制剂技术，广泛开展中药传统经典名方研究，创新研制一批中成药制剂及中草药保健品、中药提取物、食品/饲料添加剂、饮料、日化用品等中药材精深加工产品。

| **专栏4 中药材加工能力提升工程** |
| --- |
| **1.中药材初加工建设项目**。扶持建成集清洗、烘干、切片为一体的中药材加工作坊50个，年加工能力达到3000吨以上。  **2.中药饮片加工项目**。扶持一批基础较好、规模较大、示范带动作用较强的中药饮片加工企业，改进技术装备，改善加工环境，扩大生产规模，促进规模化、现代化发展。开展中药饮片规范化炮制、中药标准提取物研究及其产业化应用研究，提高中药饮片质量和科技含量。通过制定标准、项目扶持等措施，推进板蓝根、黄芪、当归、党参等道地中药饮片集约化、高端化、差异化生产经营，打造中药精制饮片加工示范基地。  **3.中成药和中药制剂加工项目**。培育引进中成药片剂、糖浆剂等精深加工企业1家，年加工量达到300吨以上。建设包括板蓝根系列产品、甘草提取、黄芪系列产品、归芪参保健饮料等精深加工生产车间，高标准冷藏库及生产线。开展中药提取技术、分离技术、纯化技术、干燥技术及包装技术等中药关键技术产业化应用和新型辅料的应用研究，支持采用现代生物技术、先进制药工艺和制剂技术，对传统名优中成药进行二次开发。  **4.天然药物提取加工项目。**引进发展提取物精深加工企业，重点推进道地中药材提取物系列产品、医药中间体和中成药生产原料，加强提取、分离、纯化等先进提取工艺的应用。  **5.中药材加工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中药材生产车间、标准厂房、物流仓储、原料库等基础设施，完善动力站、污水处理站等配套设施。 |

## **（六）推进流通体系建设，完善产业供应链条**

**完善中药材交易市场功能**。加快建设区域性物流配送和仓储中心，积极探索建立中药材期货市场。改造升级现有中药材专业市场，通过仓储管理、网上交易、代码识别、射频识别、快捷配送等系统整合，提高线上线下协同交易能力，构建集仓储物流、电子商务、供应链管理为一体的现代化中药材交易市场体系。

**着力提升中药材仓储能力**。加快建设标准化、规模化仓储物流基地，鼓励仓储企业改造升级现有仓储设施，支持各类中药材生产经营主体建设标准化、规模化中药材仓储物流设施，提升中药材仓储能力。引导企业探索物流仓储方法，推广使用仓储保质新技术。到2028年，实现中药材静态仓储能力达到10万吨以上。

**加快发展中药材电子商务**。推进“互联网+中药材”营销工程，打造中药材产业电子商务平台，实现线上线下协同交易。鼓励中小微中药材经营企业利用第三方平台开展在线交易、在线支付及物流配送的集成应用。支持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发展以网络销售与实体经济协同发展的中药材营销模式，创新“互联网+药材+基地”新模式，提升现代流通力。

**积极发展中药材展览展示**。充分发挥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平台优势，积极举办中医药文化宣传、健康养生等活动，强化中药材品牌宣传推介，不断提高民乐道地药材市场影响力。支持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中药材文化宣传、教育、推广基地建设，打造高水平中药材研学基地。借助在“一带一路”相关国家和地区建立的平台，宣传推广民乐县特色中药材产品，推动中药材走向世界。

| **专栏5 中药材流通体系建设工程** |
| --- |
| **1.中药材仓储物流建设项目**。支持各类中药材生产经营主体建设标准化、规模化中药材仓储物流设施，改造升级现有仓储设施，引导探索无硫仓储方法，推广使用仓储保质新技术，建成中药材冷链储藏设施1万吨以上。  **2.中药材交易中心建设项目**。设立销售窗口，完善交易交收、结算、仓储物流、检验检测等服务功能，打造河西走廊中药材交易平台，年交易量达到3万吨以上。  **3.中药材流通追溯建设项目**。研究开发中药材生产溯源管理系统，加强与甘肃省、国家中药材流通追溯监管平台互联互通，实现中药材种植、加工、销售全过程产品信息可查询、流向可跟踪、质量可追溯。  **4.中药材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线上线下协同的中药材交易中心，创新“互联网+中药材+基地农户”新模式，提升现代流通能力。  **5.中药材展览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在中药材集中地建设中药材展览展示馆，举办中医药文化宣传、中医药健康养生等活动。 |

## **（七）强化科技创新引领，厚植核心竞争优势**

**完善中药材技术创新体系**。支持县内中药材企业加强与国内医药领域优势企业和科研院所合作，建设高水平的产业研究院、重点实验室、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构建以龙头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中药材科技创新体系，实施一批中药材产业重点科技项目，开展中药材全产业链科技攻关，研发突破一批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高效栽培、中药材加工、中药养生保健和食疗药膳等技术和工艺。

**建设中药材检验检测平台**。大力推进中药材检验检测平台建设，不断提升中药材质量监管服务水平。引进设立具有检验检测专业服务资质能力的第三方检验机构，为企业和农户提供种子种苗检测、产地动态环境评价、有效成分分析、农药残留和重金属检测等服务，形成政府、企业、第三方检测机构功能互补、有效衔接、方便高效的检测体系。建立企业诚信与药材质量查询信息平台，构建覆盖种植、加工、收购、贮藏、运输、销售各个环节的质量追溯体系，实现来源可查、质量可追、责任可究，为建设放心药材基地、发展订单种植、推广品牌产品提供有力保障。

**加快中药材创新成果转化**。针对中药材产业急需的关键技术，创新体制机制，强化产学研结合，集中优势资源和力量，支持骨干企业在省内外遴选一批科技含量高、带动作用大、产业化条件成熟、知识产权清晰的中医药创新技术成果在民乐孵化转化，打通创新链、教育链、人才链、资金链和产业链，让静态科研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生产力，力争在中药经典名方研发、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开发、中药保健产品研发等方面取得突破，转化一批产业化创新成果。

**加快数字技术集成应用**。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手段，推进中药材数字化发展。加快人工智能、环境监测控制、物联网等信息化技术在道地药材生产的应用，提升中药材生产信息化水平。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运用现代传感技术、信息处理技术和智能装备等，建设数字化车间。构建“互联网+”信息服务体系，提升专业市场中药材溯源与质量保障水平，促进企业、合作社、农户、市场流通主体等信息交流，逐步形成长期稳定的现代化产、供、销合作机制。

| **专栏6 中药材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
| --- |
| **1.中药材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项目**。组织科研院校与企业开展联合攻关，推进中药材品种提纯复壮，建设1—2个市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  **2.民乐县互联网+中药材产业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民乐县互联网+中药材产业化服务平台，包含一个基地、一个中心、一个平台。其中：一个基地是指中药材种植基地，包括种苗繁育及新品种培育基地占地300亩、标准化种植基地占地4700亩；一个中心是指加工生产中心，包括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中药颗粒、大健康产品等四个产品生产线；一个平台是指信息服务平台，包括网络中心、财务结算中心、可追溯体系平台、质量检验检测中心、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仓储及配送中心、培训及服务中心。 |

## **（八）培育绿色有机品牌，提升市场影响力**

**加大品牌宣传力度**。加大名牌产品认证和宣传推介力度，大力发展绿色有机中药材，巩固提升“中国板蓝根之乡”品牌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组织县内中药材生产加工企业参加各类中医药博览会、中药材展销会，加大中药材宣传推介力度，进一步提升民乐中药材对外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打造绿色有机品牌**。大力发展绿色有机药材，支持经营主体创建GAP、GMP、GSP示范基地和商标注册，依托中药材行业协会和商会，积极创建板蓝根、黄芪等中药材公共品牌，加快品牌拉动生产和销售的可持续发展步伐。到2028年，力争获得1个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创建1个中药材“甘味”知名农产品区域品牌和3个“甘味”知名农产品企业品牌。

| **专栏7 中药材品牌培育工程** |
| --- |
| **1.中药材品牌建设项目**。创建中药材地理标志产品1个、有机产品认证10个以上；取得“甘味”公用区域品牌1个、“甘味”企业商标5家以上；发布地方标准或技术规范5个以上。  **2.中医药产业活动承办项目**。积极争取承办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开展乡村文化活动、庆丰收等活动，组织企业参与中医药“一带一路”国际合作论坛、全国中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大会、中医药展览会等各种高端会展和论坛，每年开展1—2场活动、组织2—3批新型经营主体外出参展。 |

## **（九）推动产业融合发展，拓展多元价值功能**

**推进中药材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发展药旅、药膳、药养、药浴等新模式新业态，建设一批特色小镇、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休闲旅游区、网红打卡地、研学基地，实现中药材产业与文化、旅游、康养等产业融合发展。创新研发生产中药新药、保健食品、功能性食品、药膳、普通食品等中医药大健康新产品，探索研制中医药美容、护肤、洗发护发等系列产品和中医医疗辅助产品，积极开展防治重大、难治、地方常见疾病和新发突发传染病等临床研究，争创以中药材为主导产业的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加快形成全国中药材产业融合发展高地。

**强化中药材资源综合利用**。坚持“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原则，支持企业开展药材非药用部位及下脚料等深度开发，促进中药材资源循环利用。加强中药材废弃植物根系、地上茎叶等传统非药用材料的循环利用，推动中药废渣在农、牧、渔、畜、禽等领域的食物补充、疾病防治、生物农药、土壤改良与修复等方面的有效转化应用。引进培育循环生产及药渣开发类企业，构建“中药材—中药材加工—药渣—有机肥—农业种植基地”循环经济产业链。

| **专栏8 中药材融合发展工程** |
| --- |
| **1.中药材+健康旅游建设项目**。开发针灸、推拿、刮痧、拔罐、艾灸、药浴、熏蒸、温泉疗养等可体验、可消费的养生保健系列产品，规划建设集“游、医、养、学”为一体的大健康示范项目，打造1—2个中药材种植观光研学示范基地。  **2.中药材+健康食品建设项目**。开展保健品、食疗产品和功能性化妆品等中医药健康养生产品研发，研制相关保健食品、饮料、药膳配方、固体茶饮等。 |

# 四、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中药材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统筹研究推动全县中药材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中药材产业发展综合协调督导工作，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各相关部门和乡镇分工负责，密切协作，形成合力，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具体措施，确保工作任务落实。

## **（二）强化政策支持。**将中药材产业发展纳入财政保障领域，统筹相关涉农资金，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支持力度，重点对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标准化基地建设、加工销售、市场流通、品牌建设、宣传推介、科技创新推广等方面加强扶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带动中药材产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将中药材加工、仓储物流、批发市场项目建设用地纳入地方用地年度计划，充分给予保障。引导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机构在符合国家规定和信贷政策的前提下，优先安排信贷资金，为中药材产业发展提供更多长周期、低成本贷款。积极推广“政银担保投”联动支农机制，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支持中药材产业发展。扩大中药材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面，促进农业保险“增品、扩面、提标”。

## **（三）夯实人才支撑。**落实《民乐县引进高层次急需人才办法（试行）》等人才引进政策，加快引进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和项目研究团队，打造人才智库，促进研究向成果转化、成果向效益转化，为全县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撑。支持甘肃农业大学、甘肃中医药大学、河西学院等高等院校强化校地合作、校企合作，引进培育一批创新型、复合型、专业化人才，为全县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创新活力。加强农业新型经营主体负责人、技术骨干培训，培育一批在种植、加工、销售等领域具有较强实际操作能力和技术水平的中药材产业发展带头人，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 **（四）优化发展环境。**强化服务和引导，简化办事程序，在企业开办、投融资、土地使用等方面开辟“绿色”通道，着力改善投资环境。建立健全商会入会制度和运营机制，引导全县种植、加工、销售等环节的企业、合作社、种植大户等积极入会，实行商会统一管理和行业自律，对外统一品牌销售，营造中药材产业发展的良好营商环境。加强中医药相关法规政策宣传，提升全社会对中医药文化的认知和自信，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民乐中药材产品和发展成就，营造建设中药材强县的良好氛围。